

附件 1:

深圳轨道交通 4 号线

4 号线短期车站共享储能移动智慧平台招商公告

港铁轨道交通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港铁（深圳））现就深圳轨道交通 4 号线短期车站共享储能移动智慧平台项目进行公开招商，欢迎符合资质要求且具有相关业绩的企业递交资料，表达参与 4 号线短期车站共享储能移动智慧平台项目的投标意向。

招商项目背景:

本合同的合作期限为 6 个月，合同起始日暂定 3 月 1 日，合作方将以独家代理的形式经营 4 号线全线车站共享储能移动智慧平台项目，为了更好的提供便民服务，每个站点不低于 2 台共享储能移动智慧平台的布局，场地数量及位置可能因政府相关部门、地铁建设、地铁运营要求调整致使发生变更，初步拟定 5 个车站共 15 个点位；（福民 4 台、上梅林 3 台、红山 3 台、龙华 2 台、清湖 3 台）

申请人应满足以下条件:

- 1)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和有效存续的、企业注册资金不少于 300 万元人民币（或等额外币）；
- 2)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成立 1 年（含）及以上；

申请人资料应包括以下内容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:

- 1) 公司名称、简介及组织（包括企业营业执照、组织架构、人员数量、注册资金和成立时间等）；
- 2) 国家企业信用网报告一份，国家企业信用显示经营无异常；
- 3) 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被委托人的有效授权书；
- 4) 有效的相关产品认证（提供第三方认证报告为佳）；
- 5) 制定联络人的姓名、职位、联络地址、电话、传真号码和电子邮件。
- 6) 业务报价单（按照（站/月），报价含总价，不超过 6 个月）；
- 7) 项目介绍；

提交人资格资料须知：

- 1)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、且集团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；
- 2) 所有提交的资料应为完整的 2 套，并放入信封或文件袋内密封，封面请注明“MKT2023003-4 号线短期车站共享储能移动智慧平台招商项目”
- 3) 申请人所报资料必须真实、若发现所报资料不真实，港铁（深圳）将不会接受其他预审申请，由此产生的任何后果均由申请人承担。

递交资料申请文件时间、地点及联络人：

- 联系方式：范先生
- 电话：0755-29276068
- 邮箱：jcfan@mtrsz.com.cn
- 地址：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路 1000 号港铁（深圳）总部大楼
- 截止日期为：2023 年 2 月 23 日下午 16:00（请以快递的形式给予相关资料）

如需了解有关深圳轨道交通 4 号线的详细信息，请查看港铁（深圳）官方网站 <http://www.mtrsz.com.cn>